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12 月 30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遂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中环大道 579 号，公司本部 3 号楼 502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0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80,692,60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981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陈峰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

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其中，董事蒋毅先生、白静蓉女士，独立董事唐国琼女士、吴越先生，以电子通信方式参加会议；
- 2.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及 2027 年 1—6 月购电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9,658,372	98.4930	892,796	1.2623	172,973	0.2447

股东会同意公司预计的 2026 年度及 2027 年 1—6 月日常关联交易。公司预计向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购买电力。其中，2026 年度购买电力 53.00 亿千瓦时，预计金额 211,061.95 万元（不含税、基金和附加）；2027 年 1—6 月购买电力 25.00 亿千瓦时，预计金额 99,557.52 万元（不含税、基金和附加）。

审议本议案时，控股股东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09,968,464 股全部回避了表决。

2.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8,217,461	98.6301	2,355,171	1.3034	119,973	0.0665

股东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母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期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649,422,211.47 元（未经审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547,862,471 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1,914,498.84 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占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12.31%。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9,767,661	99.4881	784,171	0.4339	140,773	0.078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140,917,382	100	0	0	0	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27,300,000	100	0	0	0	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0,000,079	80.1595	2,355,171	18.8787	119,973	0.9618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854,093	83.9825	424,371	12.4872	119,973	3.5303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7,145,986	78.7281	1,930,800	21.2719	0	0

(三) 涉及重大事项,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预计2026年度及2027年1—6月购电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8,709,454	97.3205	892,796	2.2446	172,973	0.4349
2	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37,300,079	93.7771	2,355,171	5.9212	119,973	0.3017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康达（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宏恩、张诗琴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